《仙岩镇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合法性审查工作实施方案（意见征求稿）》起草说明

为推进仙岩镇合法性审查工作规范化、标准化、法治化，提高送审行政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行政协议、执法决定等合法性审查资料的质量，推动合法性审查提质增效，深入推进全县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有效防范行政行为源头法律风险，根据《浙江省合法性审查工作规定》《绍兴市合法性审查工作规定》，结合本镇实际，制定本工作指引。

一、起草依据

1.《浙江省合法性审查工作规定》

（省人民政府令第393号）；

1. 《绍兴市合法性审查工作规定》

（市人民政府令第107号）；

1. 《嵊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

（嵊政办〔2024〕48号）。

二、起草过程

根据相关法规及上级政策，结合镇实际工作，经过多次修改后形成《仙岩镇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合法性审查工作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1. 主要内容

《实施方案》主要包括四方面内容：

一是审查范围。明确了仙岩镇合法性审查的具体范围，主要包括行政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行政协议、行政执法决定等内容。

二是审查内容。要求审查从权限、程序、内容等方面进行全面审查，包括：是否符合法定权限；内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行政规范性文件规定；是否违法设立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收费等事项；是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政策的规定；是否符合法定程序等。

三是审查流程。明确镇开展合法性审查的具体流程，明确立项-审查-备案-归档等方面的具体要求。

四是工作要求。对合法性审查工作提出来具体的工作要求，进一步推进合法性审查质效提升。